

#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2月18日13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7日以专人送达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为胡中友先生、沈学锋先生和王波先生。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中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3位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2月18日